



山东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九组向我市转办群众信访举报件情况(第九批)

(上接第五版)

编号	涉及县(区)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备注
电访受(2018)198号	邹平县	来电人反映,位于邹平县魏桥镇来牛村东的魏桥铝业排放污染气体污染周边大气,造成粮食减产,甚至绝产,雨后尤其严重;魏桥铝业曾因为污染问题向村民支付污染费,自2016年后村民就再未收到污染费,要求处理。	2018年8月30日,邹平县环保局执法人员联合魏桥环保所工作人员对投诉人举报的内容进行现场调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执法人员现场查看了污染源在线设备数据,在线数据无异常。2018年8月22日,该公司委托山东凯翔环境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进行污染物自行检测,监测数据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018年8月30日,邹平县农业局组织相关人员对投诉人举报的内容进行现场调查,经查厂区周边特别是厂区西侧的南水北调以西玉米地块,发现玉米叶片叶缘叶尖发黄失绿,玉米雌穗瘦小,部分玉米全株干枯,雌穗无粒,造成玉米减产。近几年每到雨季厂区周边都或轻或重出现类似情形。	是	魏桥镇已协调农业部门(或评估机构)对玉米产量进行评估,下一步将根据评估结果,协调魏桥创业集团对受损地块进行补偿。	
电访受(2018)199号	博兴县	来电人反映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中辛安村东200米处的聚博陶瓷厂北院墙外的一排树死了,认为是该厂造成环境污染所致。来电人曾于8月24日来电反映该厂大气污染问题(有关登记表编号为电访受(2018)60号)。	经博兴县林业局、农业局专家调查,该企业位于博兴县经济开发区兴业四路与兴业五路之间,信访人反映的树木是经济开发区绿化部门种植,生长情况良好,部分法桐、杨树树叶发黄干枯,符合自然死亡特征。 综上所述,举报人反映的问题不属实。	否		
电访受(2018)200号	滨城区	反映滨城区三河湖镇芦草王村北1000米处的保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实际上是一个窑厂。用固废把坑填满,晚上十点或凌晨时有难闻的气味。要求查处。	该公司是一个新型隧道窑厂,有环评手续(滨城环表(2018)3号)。根据举报件反映情况,区环保局会同三河湖镇人民政府立即进行现场调查。经查,该公司是一个新型隧道窑厂,在该窑厂东、南两面有10余处坑塘,里面均养殖有鱼和虾,未发现用固废填坑现象。窑厂西边有部分物料(炉渣)堆放不规范,苫盖不到位,散发一定气味。	是	滨城区环保局向滨州市宝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下达了环境违法行为限期改正通知书(滨城环改字(2018)85号)。	
电访受(2018)201号	滨城区	系滨城区北镇办苏家村人。反映自己原先养鸡,现在不让干了,设备运走了。但现在六街市场还有好几家养鸡的,污染环境。要求予以取缔,公平对待。	经现场调查,六街市场共有养鸡户4家。针对反映的问题,北镇街道办事处组织相关人员责令市场养鸡户立即对设备立即进行清理,目前4家养鸡户已经被关闭取缔。	是		
电访受(2018)202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	来电人反映,位于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河五路、渤海二十七路路口处的政通铝业距离村庄过近,距离最近的住户只有几十米,铝粉污染严重,并不定期排放异味气体,影响居民健康,要求查处。	滨州市政通新型铝材有限公司年产22万吨原铝生产线、滨州市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71万吨原铝生产线电解清理、提升与破碎和卸料、残极压脱、磷铁环压脱等环节产生的粉尘,全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经检查该项目2018年7月份及第2季度的自行监测报告,厂界无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氟化物及主要排放口氟化物均满足排放限值要求。对于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敏感目标,不存在村庄搬迁问题;滨州市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涉及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包括沙洼郭村339户居民及2个门市楼、西大高村的11户居民,项目投产后未完成搬迁。	是	针对村庄搬迁问题,区管委会召开村庄搬迁工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沙河街道办事处与企业共同制订了搬迁实施方案,安置地点位于黄河五路以北、渤海二十四路以西魏桥集团纺苑二区。因种种原因,满足不了搬迁需求。滨州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供位于西四环以西、黄河五路以南魏桥纺苑三区用于安置。经沙河街道办事处征求村民意见,群众不同意此安置方案,要求安置于社区二期朝阳小区二期。朝阳小区二期安置项目已列为棚户区改造安置项目。目前,已完成立项、控规,正在进行土地收储、融资等工作。	
电访受(2018)203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	反映位于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河五路、渤海二十七路路口处的政通铝业距离村庄过近,距离最近的住户只有几十米,铝粉污染严重,并不定期排放异味气体,影响居民健康,要求查处。	滨州市政通新型铝材有限公司年产22万吨原铝生产线、滨州市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71万吨原铝生产线电解清理、提升与破碎和卸料、残极压脱、磷铁环压脱等环节产生的粉尘,全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经检查该项目2018年7月份及第2季度的自行监测报告,厂界无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氟化物及主要排放口氟化物均满足排放限值要求。对于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敏感目标,不存在村庄搬迁问题;滨州市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涉及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包括沙洼郭村339户居民及2个门市楼、西大高村的11户居民,项目投产后未完成搬迁。	是	针对村庄搬迁问题,区管委会召开村庄搬迁工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沙河街道办事处与企业共同制订了搬迁实施方案,安置地点位于黄河五路以北、渤海二十四路以西魏桥集团纺苑二区。因种种原因,满足不了搬迁需求。滨州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供位于西四环以西、黄河五路以南魏桥纺苑三区用于安置。经沙河街道办事处征求村民意见,群众不同意此安置方案,要求安置于社区二期朝阳小区二期。朝阳小区二期安置项目已列为棚户区改造安置项目。目前,已完成立项、控规,正在进行土地收储、融资等工作。	
电访受(2018)204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	反映位于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河五路、渤海二十七路路口处的政通铝业距离村庄过近,距离最近的住户只有几十米,铝粉污染严重,并不定期排放异味气体,影响居民健康,要求查处。	滨州市政通新型铝材有限公司年产22万吨原铝生产线、滨州市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71万吨原铝生产线电解清理、提升与破碎和卸料、残极压脱、磷铁环压脱等环节产生的粉尘,全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经检查该项目2018年7月份及第2季度的自行监测报告,厂界无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氟化物及主要排放口氟化物均满足排放限值要求。对于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敏感目标,不存在村庄搬迁问题;滨州市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涉及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包括沙洼郭村339户居民及2个门市楼、西大高村的11户居民,项目投产后未完成搬迁。	是	针对村庄搬迁问题,区管委会召开村庄搬迁工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沙河街道办事处与企业共同制订了搬迁实施方案,安置地点位于黄河五路以北、渤海二十四路以西魏桥集团纺苑二区。因种种原因,满足不了搬迁需求。滨州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供位于西四环以西、黄河五路以南魏桥纺苑三区用于安置。经沙河街道办事处征求村民意见,群众不同意此安置方案,要求安置于社区二期朝阳小区二期。朝阳小区二期安置项目已列为棚户区改造安置项目。目前,已完成立项、控规,正在进行土地收储、融资等工作。	
电访受(2018)205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	反映位于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河五路、渤海二十七路路口处的政通铝业距离村庄过近,距离最近的住户只有几十米,铝粉污染严重,并不定期排放异味气体,影响居民健康,要求查处。	滨州市政通新型铝材有限公司年产22万吨原铝生产线、滨州市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71万吨原铝生产线电解清理、提升与破碎和卸料、残极压脱、磷铁环压脱等环节产生的粉尘,全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经检查该项目2018年7月份及第2季度的自行监测报告,厂界无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氟化物及主要排放口氟化物均满足排放限值要求。对于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敏感目标,不存在村庄搬迁问题;滨州市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涉及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包括沙洼郭村339户居民及2个门市楼、西大高村的11户居民,项目投产后未完成搬迁。	是	针对村庄搬迁问题,区管委会召开村庄搬迁工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沙河街道办事处与企业共同制订了搬迁实施方案,安置地点位于黄河五路以北、渤海二十四路以西魏桥集团纺苑二区。因种种原因,满足不了搬迁需求。滨州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供位于西四环以西、黄河五路以南魏桥纺苑三区用于安置。经沙河街道办事处征求村民意见,群众不同意此安置方案,要求安置于社区二期朝阳小区二期。朝阳小区二期安置项目已列为棚户区改造安置项目。目前,已完成立项、控规,正在进行土地收储、融资等工作。	
电访受(2018)206号	经济技术开发区	反映位于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河五路、渤海二十七路路口处的政通铝业距离村庄过近,距离最近的住户只有几十米,铝粉污染严重,并不定期排放异味气体,影响居民健康,要求查处。	滨州市政通新型铝材有限公司年产22万吨原铝生产线、滨州市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71万吨原铝生产线电解清理、提升与破碎和卸料、残极压脱、磷铁环压脱等环节产生的粉尘,全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经检查该项目2018年7月份及第2季度的自行监测报告,厂界无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氟化物及主要排放口氟化物均满足排放限值要求。对于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敏感目标,不存在村庄搬迁问题;滨州市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涉及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包括沙洼郭村339户居民及2个门市楼、西大高村的11户居民,项目投产后未完成搬迁。	是	针对村庄搬迁问题,区管委会召开村庄搬迁工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沙河街道办事处与企业共同制订了搬迁实施方案,安置地点位于黄河五路以北、渤海二十四路以西魏桥集团纺苑二区。因种种原因,满足不了搬迁需求。滨州宏诺新材料有限公司供位于西四环以西、黄河五路以南魏桥纺苑三区用于安置。经沙河街道办事处征求村民意见,群众不同意此安置方案,要求安置于社区二期朝阳小区二期。朝阳小区二期安置项目已列为棚户区改造安置项目。目前,已完成立项、控规,正在进行土地收储、融资等工作。	

全市水环境突出问题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进展情况通报

全市水环境突出问题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进展情况表
(第10期)

自6月20日全市启动水环境突出问题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以来,全市共累计排查水环境突出问题674处,其中,排查清河行动485处(省市级河道222处、县乡级河道263处),饮用水源地10处,入河排污口179处。至9月7日,全市共整治水环境突出问题518处,其中,清河行动整治355处(省市级河道完成134处,县乡级河道完成221处),完成率达73.2%;饮用水源地完成3处,完成率达30.0%;入河排污口整治160处,完成率达89.4%。各县区进展情况通报如下:

县区	清河行动销号情况(处)				县区	入河排污口整治情况(处)			
	事项总数	本周完成	累计完成数	比例		事项总数	本周完成	累计完成数	比例
高新区	1	—	1	100.0%	博兴县	30	—	30	100.0%
博兴县	128	0	119	93.0%	北海新区	1	—	1	100.0%
惠民县	67	4	52	77.6%	惠民县	28	—	28	100.0%
邹平县	60	4	46	76.7%	阳信县	22	3	22	100.0%
滨城区	12	2	9	75.0%	滨城区	49	0	46	93.9%
阳信县	30	0	19	63.3%	邹平县	25	0	21	84.0%
沾化区	67	1	42	62.7%	沾化区	7	0	5	71.4%
开发区	14	0	8	57.1%	开发区	13	0	6	46.2%
无棣县	105	0	59	56.2%	无棣县	3	0	1	33.3%
北海新区	1	0	0	0.0%	高新区	1	0	0	0.0%
合计	485	11	355	73.2%	合计	179	3	160	89.4%